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9
一、 总则	9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三、 磋商响应文件	14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五、 磋商、评审、定标	18
六、 签订合同	23
七、 代理服务费	24
八、 履约验收	24
九、 质疑和投诉	24
十、 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及信用担保	25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27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及采购内容	31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35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响应函	41
第二章 磋商一览表	42
第三章 分项报价表	43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	44
第五章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45
第六章 商务和服务响应偏离表	52
第七章 服务方案	54
第八章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55
第九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56
第十章 供应商承诺书	57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58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	60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61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2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62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63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65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受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次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三、采购人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站北街东段一号

联系方式：0913-2221395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联系方式：029-88319689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内容：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预算：40 万元

项目用途：自用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原件；

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

4、财务状况证明：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或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当赋码，可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供应商信誉证明: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次采购若符合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促进残疾人就业、扶持福利企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8、《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1、发售时间:2026年07月16日09时00分到2026年07月23日17时00分(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7:00发售,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3、文件售价：¥500 元/套，售后不退，谢绝邮寄。

注：供应商领取标书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2、磋商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3、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3 综合开标大厅。

十、其它应说明的事项：

1、采购项目联系人：张刘艳 郝思思 张航波 薛毅凡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29-88319689-8006/8007

2、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朝阳门支行

账 号：211011580000015489

十一、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16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2	采 购 人	采购人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张老师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站北街东段一号 联系方式：0913-2221395
3	采 购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联 系 人：张刘艳 郝思思 张航波 薛毅凡 电 话：029-88319689-8006/8007 邮 箱：sxwzzb@126.com
4	联 合 体 形 式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备 选 方 案	不允许提供。
6	标 段	本次采购不分标段，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磋商，不得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7	磋 商 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8	资 格 要 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原件； 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 4、财务状况证明：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或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当赋码，可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供应商信誉证明：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 ①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中附按照上述要求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身份证原件除外），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资审时凡有一项不合格者，均按无效磋商处理。 ②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及其复印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由于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或所提供证明材料不合格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如供应商的各类证书原件正在变更、年检中的，须有相应的行业管理部门出具书面证明，并提供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9	磋商 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元）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对公转账、电汇等非现金的形式对公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磋商前（以到账时间为准），且应在开标前致电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保证金到账情况，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注：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不允许以个人名义交纳）。 户 名：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账 号：129906492210000 咨询电话：苏老师 029-88319689-8008 转账事由：STY-098 磋商保证金（按照要求填写转账事由）

10	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 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 PDF（pdf 版本应为正本文件签章扫描件与 WORD（纯文本格式）格式各一份）、磋商一览表壹份（用于磋商唱标单独提交的“磋商一览表”应为原件）。
11	包装密封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密封，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且磋商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附件一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12	评分标准	磋商多轮报价，综合评分（详见第四部分）
1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4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供应商成交后凭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缴纳成交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15	项目性质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10</u> % (10%-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二 ）。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6	现场踏勘	是否组织踏勘： ☐ 组织/ ☒ 不组织
17	政府采购 融资政策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定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18	所属行业 类别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的全过程。

1.2 本次采购属于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参与本项目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产品、等。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磋商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5 “服务”指除了货物和工程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含除货物以外规定由供应商承担的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

3、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加工、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

3.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应登记备案，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

3.4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3.5 供应商应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年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 (4) 在投标截止日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采购进口产品

5.1 除公告或第五部分商务要求及采购内容标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采购活动。

5.2 本项目第五部分商务要求及采购内容中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国产产品参与本次采购。

6、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1 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

6.2 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以及中小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实行优先采购，按照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有关政策规定，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或者加分。

6.3 产品同时属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能享受优先待遇（供应商自行选择，并在报价文件中填写相关信息及数据）。

6.4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西安市财政局制定了《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为参与西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具体名单见网址：<http://xaczj.xa.gov.cn/zfcg/cgfg/5db9054565cbd804f69e97e0.html> 中《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供应商须知；
- （4）评审标准；
- （5）商务要求及采购内容；
- （6）合同条款；
- （7）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议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2.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询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二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任何询问或澄清要求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磋商截止时间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

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为方便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期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使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代理机构发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和顺序认真编制。

具体内容包括：

- (1) 响应函；
- (2) 磋商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磋商保证金；
- (5)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 (6) 商务和服务响应偏离表；
- (7) 服务方案；
- (8)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 (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10) 供应商承诺书；

2、响应报价

2.1 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设计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总报价、服务报价、技术培训费（如果有）、检测费、人工费、税金及进口产品（如果有）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在合同实施期间，响应报价表中标明本项目所需的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2 供应商成交后承担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产生的所有法律及经济责任。

2.3 响应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2.4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一览表上，标明总报价、服务期限、等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2.5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3、磋商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

4、磋商保证金

4.1 磋商保证金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

4.2 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或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不一致，视为无效磋商。

4.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1）磋商后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2）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3）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5）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4.5 未成交的供应商在退取磋商保证金时，须携带以下资料办理到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

（1）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磋商企业对公银行账户信息（加盖公章）见附件七。

❖ 供应商可在磋商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磋商后自行找财务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4.6 成交供应商在退取磋商保证金时，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原件）。

5、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6.1 供应商须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磋商响应文件的打印（**建议双面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并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

6.2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每一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封面下方以及其他磋商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3）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因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5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如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6.6 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

7、知识产权

7.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纠纷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7.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7.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7.4 如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1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全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2 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

1.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磋商、评审、定标

1、磋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主持磋商会议，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

1.2 磋商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拆封。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响应价格等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案。

1.3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磋商文件中磋商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进行四舍五入；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 以正本为准;

(6) 磋商响应文件中单独密封递交的磋商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与正本不一致的, 以单独密封递交的磋商一览表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供应商不确认的, 其响应无效。

2、磋商小组

2.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磋商小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磋商小组负责评审活动。

2.3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回避:

2.3.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3.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3.3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3.4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 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 应当要求其回避。

2.4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并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3、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 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3.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但不限于）不得进入下一轮评审：

符合性 审查	1	响应报价是否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
	5	服务期限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是否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条款不一致或增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款
	7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3 经过对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视为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2）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3）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及产品供货渠道不明确的；

（4）响应报价出现漏项或货物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5）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或者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的虚假证明），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6）如澄清、说明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磋商。

（7）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

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4、磋商响应文件澄清

4.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磋商小组对其磋商响应文件有疑义不清楚的内容,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磋商小组未变动实质性采购需求,供应商不得对实质性内容进行变动。

4.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评审

5.1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部分“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部分“评审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5.3 磋商流程

(1)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作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二阶段的磋商,否则被淘汰。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为二轮),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如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且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在评标现场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

(6) 在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第四部分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磋商小组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定标

6.1 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认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同时书面复函代理机构；

6.2 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定标复函”后 2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拒绝或拖延与另一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合同签订后同时送代理机构归档，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根据需要，代理机构应协助采购人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的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的项目。

5、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七、代理服务费

1、以本采购项目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收取，不足 3000.00 按 3000.00 收取。

2、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投标报价但不单独列明，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八、履约验收

1、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九、质疑和投诉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该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3、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依法处理。

5、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6、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7、质疑受理部门: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8、提交质疑文件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9、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10、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即采购文件附件六。

十、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及信用担保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

购信用融资办法》，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 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因素的主要因素为价格、技术、业绩、服务等以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数平均值。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主观/客观
价格分	1、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 2、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 30 分。 3、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30.00	客观
技术参数响应	对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部分的所有指标，供应商应逐条进行响应。 基本分:完全符合、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 18 分；技术参数每负偏离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审依据为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及服务响应偏离表等：	18.00	客观
服务质量保证	提供服务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提供代理协议或授权等证明材料，保证校方在使用时无知识产权争议或纠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承诺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本项不得分	3.00	客观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分别从办公软件客户端产品、云端服务权益、后台管理、存储容量、实时通讯能力、日历服务、会议功能、表单功能、系统对接服务等方面，提供切实使可行的实施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①提供的 Windows 下办公软件客户端产品：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 ②云端服务权益：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③后台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④存储容量：每完全满足一个	9.00	主观

	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⑤实时通讯能力：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⑥日历服务：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⑦会议功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⑧表单功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⑨系统对接服务：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安全、隐私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安全、隐私方案，至少包括 ①软件应用安全措施； ②隐私保护解决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软件应用安全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隐私保护解决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6.00	主观
售后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②售后服务响应时效性；③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 ①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售后服务响应时效性：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③售后服务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9.00	主观
培训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③培训时间及效果；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	9.00	主观

	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 ①培训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培训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培训时间及效果：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应急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预案，至少包括 ①可能发生的应急事故情况分析；②应急响应效率及紧急安全保障措施； 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可能发生的应急事故情况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应急响应效率及紧急安全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6.00	主观
业绩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为计分依据。	10.00	客观

备注：（一）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投标的扶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声明，具体格式详见附件。

（二）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的扶持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三）对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对节能、环保政策的支持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若投标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供应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若投标货物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供应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产品同时属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能享受优先待遇（供应商自行选择，并在报价文件中填写相关信息及数据）。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及采购内容

一、商务要求

- 1、服务期限：自采购服务并开通账号权益起 3 年。
- 2、服务地点：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 3、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完成对接，经甲方试用确保各项功能正常，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 40%合同金额的预付款，其余款项在服务期内按合同额 30%分 2 次完成支付，具体以合同为准。

- 4、其他要求：

(1) 提供覆盖校园办公终端的正版化办公软件、不少于 1 场的售后培训服务、5*8 小时的在线答疑响应服务。

(2) 不少于 1 人的售后工程师进行账号使用、功能培训和日常答疑。

二、采购内容

- 1、服务范围：

本项目提供覆盖全校师生的正版化办公软件授权及云端办公软件服务权益，覆盖对象包括学校在编教职工及在校学生等各类用户终端，实现校内教学、科研及管理终端的合法合规使用。在授权期限内，提供办公软件正版化授权服务，支持终端按需安装与使用；同时提供国产操作系统环境下办公软件授权 100 套（3 年期）。此外，提供云端办公软件账号授权（教育高级版），用于支撑全校师生教学、科研与管理协同应用，支持文档协作、云存储、校园模板库、PDF 处理及 OCR 识别等功能，提供不少于 365GB 云端存储空间，并提供相应增值服务资源。授权期限为 3 年，服务内容包括正版化软件授权服务、系统运维支持、培训服务及日常技术支持服务。本项目提供覆盖学校终端的正版化办公软件和师生云端办公软件账号权益。

2、服务要求

(1) 提供 Windows 下的办公软件客户端产品，包含文字、表格、演示、PDF 阅读等组件。授权方式：办公软件客户端年场地授权。期限：3 年。授权期限内满足全体师生及归属学校的在机房、图书馆、多媒体教室等 PC、大屏等设备。

(2) 提供支持龙芯、飞腾、鲲鹏、兆芯、申威等国产 CPU，支持 UOS、麒麟、中科方德、深度等国产操作系统环境下运行的 Office 办公软件产品，数量（100）套；授权方式：（年授权），期限：3 年。软件需在上述国产软硬件环境下稳定运行，并具备完整的 PDF 处理能力，包括 PDF 阅读、批注、编辑、格式转换（与 Word/Excel/PPT 等常用格式互转）、导出及基础电子文档生成等功能，满足国产化环境下日常办公与电子文档流转、归档使用需求。

(3) 产品同时供使用期限 3 年的云端服务权益，提供跨 Linux、Windows 等主流操作系统、跨设备使用，方便用户做文档迁移。为全体教职工提供每账号不少于 360G 容量云盘，支持在线 Web office、思维导图、流程图、轻文档、轻维表、表单，在线会议、在线会议 600 分钟/月/人、即时通信、校园专属模板、PDF 格式转换等。

(4) 客户端文字模块需支持智能识别目录，自动识别正文的段落结构，生成对应目录。支持章节导航、书签导航功能。“章节导航”支持显示章节内容、更改章节标题、增加节、删除节、合并节。“书签导航”支持显示书签，按照书签的名称和位置排序等。

(5) 客户端表格模块需支持自动筛选高级模式，支持显示计数、导出计数、按计数排序、反选、筛选唯一/重复值等高级功能。

(6) 客户端演示功能：支持演示稿在投影仪或计算机上演示，提供多种演示模板或通过自定义动画、配色方案、版式及插入多媒体对象等方式创作

演示稿；支持演示稿打印功能；

（7）宏编辑器：支持通过二次开发的方式进行功能扩展，包括宏录制、新建模块、代码编辑、调试工具等常用功能。

（8）软件入围国家计算机等级一、二级考试体系，与人教出版社、电子出版社、工业出版等联合推进教材国产软件内容替换。

（9）支持云文档调用本地 office 客户端打开，支持 office 客户端编辑文档内容同步上云。

（10）后台管理提供文档安全管控能力，支持团队文档水印、团队文档分享范围管控、文档流转安全管控（禁止分享到学校/团队外）的能力。提供角色管理：根据不同的管理能力，创建不同角色，如日志管理员、组织架构管理员等情况，完成分权管理。后台管理支持通讯录可见性自定义设置，有效保障组织架构信息不被任意查看。

（11）存储容量，管理员可以根据教师、学生使用情况进行空间大小分配，支持管理员查看空间使用报表，支持清理空间冗余。

（12）支持实时通讯能力，支持一对一单聊会话和创建群聊会话；会话支持设置消息免打扰、聊天列表置顶等功能。

（13）提供可以共享协作的日历服务，可以将日历分享给其他人，其他人可以根据分享者配置的编辑、查看、仅查看忙闲权限，对于分享者的日历进行管理和查看。日程可以分享到聊天，选择参与人。

（14）支持会议功能，可基于文档发起会议功能，并邀请其他成员参与；支持单独创建会议，通过会议 ID 或者链接可进行在线会议，可提供云文档共享、屏幕共享多种内容共享方式。

（15）支持表单功能，可创建基础表单、考试、打卡、接龙等多种常用信息采集表，提供多种常用模板，并且支持链接、二维码、海报、微信、QQ

等方式进行邀请填写，后台自动生成 Excel 表格和填报情况汇总。

（16）提供云服务注册与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服务。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_____年____月____日，（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对“（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项目编号：（项目编号））进行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合同内容及金额：即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内容及其成交总金额。

二、服务期限：自采购服务并开通账号权益起 3 年。

三、项目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完成对接，经甲方试用确保各项功能正常，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 40%合同金额的预付款，其余款项在服务期内按合同额 30%分 2 次完成支付，具体以合同为准。

五、质量保证

1、服务必须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服务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满足本项目需求。

3、成交人应根据服务方案规范进行服务工作，采购人在服务过程中起到配合、监督及管理的作用。

4、服务期限内，所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 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 负责协调乙方工作过程中与本项目有关单位的配合问题。

2、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根据合同的规定，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服务项目内容。

(2) 乙方应根据工作需要，派出相关专业的工作人员进行项目配合及监督执行。

(3)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本合同及磋商文件约定的服务规范和要求进行服务，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完成项目，并对项目质量负责。

(4) 本项目不得进行债权转让。

七、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内容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一、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人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二、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签

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	乙 方
(盖章)	成交单位全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开户名称:
	企业规模:
	纳税人识别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正本或副本）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日 期：

目录

第一章 响应函

第二章 磋商一览表

第三章 分项报价表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

第五章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第六章 商务和服务响应偏离表

第七章 服务方案

第八章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第九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十章 供应商承诺书

第一章 响应函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项目名称：_____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响应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壹份、磋商一览表壹份。

4、我们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如果我方在磋商后到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及承诺，我们的保证金将被对方没收。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7、我方承诺磋商有效期为磋商后____90____日历日内有效。

8、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章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单位：元

报价内容 响应内容	磋商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小写）¥ 元		
备注：1. 表内报价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服务期限见第五部分商务要求及采购内容。		

此表应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递交。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章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共 页，第 页

服务费用	序号	名称	服务/费用类型	服务商	数量/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其他费用							
磋商总报价		大写：小写：元					
备注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在此处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加盖公章，或者财政部门指定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第五章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供应商需在此页附磋商公告或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资质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附资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参考见下页。

附：资质证明文件格式：

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名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2-1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2-2 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材料。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性别：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会议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参与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工作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5、社保资金缴纳证明材料；
- 6、税收缴纳证明材料；
- 7、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 8、供应商为非联合体磋商的声明（格式自拟）；

第六章 商务和服务响应偏离表

表 1、商务响应偏差表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说明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除明确列明的负偏离外，视为全部响应商务要求。

填写说明：此处留空白表，按照要求签字盖章即视为响应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表 2、服务响应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 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 服务内容	偏差说明	备注

填写说明： 供应商逐条对应采购文件第五部分商务要求及采购内容中“二、采购内容”中服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

偏差说明填写：正偏离（标明正偏离内容及正偏离的证明材料的页码）、符合（标明主要技术参数证明材料页码）或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服务方案

供应商可根据评审办法自行编写：

第八章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九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供应商可在此处附附件二至附件五的证明材料，如没有提供，视为无。

第十章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货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货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货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编：

地址：

电话：

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项目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项目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副本）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磋商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项目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磋商一览表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电子文档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6ZB-STY-098
项目名称：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正版软件服务采购项目	
电子文档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制造商	金额（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总则第六款规定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的复印件（该页包含制造商或企业名称或申请单位名称、规格型号、有效期截止日期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标段号：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标段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应退磋商保证金	小 写:	
	大 写:	
收款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可在开标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磋商结束后自行找财务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公平

公正

公开

企业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029-88319689

传真：029-88319689